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加 2007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雷鸣科化”）于 2008 年 4 月 25 日发布了 2007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。2008 年 5 月 14 日公司控股股东淮北矿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持有公司 3486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9000 万股的 38.74%。）向公司书面提交了《关于要求增加雷鸣科化 2007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》。鉴于邱朝阳、方梅于 2008 年 5 月 10 日至 13 日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第 17 期独立董事培训班，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，要求将《关于提名邱朝阳、方梅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08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本公司董事会审核，提案程序及内容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现行公司章程的要求。董事会决定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《关于提名邱朝阳、方梅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。

除上述事项外，原 2007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中内容不变。

附：《关于提名邱朝阳、方梅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

2008 年 5 月 16 日

附件：

关于提名邱朝阳、方梅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雷鸣科化”）于 200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三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，确定的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为：张海龙、刘彦松、丁少华、王小中、徐天桂、王军、邱朝阳、韦法云、方梅；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为：邱朝阳、韦法云、方梅。并决议独立董事候选人邱朝阳、方梅因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质证书，暂不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表决。

2008 年 5 月 14 日公司控股股东淮北矿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书面提交了《关于要求增加雷鸣科化 2007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》。

2008 年 5 月 10 日至 13 日，独立董事候选人邱朝阳、方梅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第 17 期独立董事培训班，取得了独立董事任职资质。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收到深圳交易所培训中心出具的关于邱朝阳、方梅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证明。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邱朝阳、方梅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现提交股东大会表决。

邱朝阳、方梅简历见公司公告临 2008-003 号。